

证券代码：688323

证券简称：瑞华泰

公告编号：2025-009

转债代码：118018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股东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宋树清先生、汤昌丹先生、罗超先生、陶智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董事会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华先生、滕超先生、李音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黄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将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其他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2 日

附件：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宋树清先生，男，中国国籍，1971 年 7 月出生，硕士毕业，研究员。曾任职于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三产总公司、神舟天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中关村航天科技创新园有限公司、航天时代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航天时代置业发展(武汉)有限公司、北京航天恒润置业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航天火箭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现任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公司董事长。

宋树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汤昌丹先生，男，中国国籍，1964 年 4 月出生，硕士毕业，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机械工业部西安电力机械制造公司（集团）、机械工业部深圳中机实业开发中心、深圳中机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历任国家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1000mm 幅宽双向拉伸聚酰亚胺薄膜生产线”项目负责人、国家科技部“02 重大专项：关键封测设备、材料应用工程项目 2009ZX02010-011”课题负责人；现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绝缘材料与绝缘技术专委会委员、中科院化学所高技术材料实验室名誉研究员、杭州泰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巨尧坤执行事务合伙人、泰巨创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副董事长和总经理。

汤昌丹先生通过上海泰巨尧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泰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泰达实业有限公司（不含战略配售）间接持有公司 579.82 万股，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

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罗超先生，男，中国国籍，1982 年 10 月出生，硕士毕业。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华侨城支行、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国投洋浦裕廊港口有限公司、国投孚宝洋浦罐区码头有限公司、国投（洋浦）油气储运有限公司、国投洋浦港有限公司；现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安全与环境部）副总监。

罗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陶智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 年 2 月出生，硕士毕业，工程师。曾任职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现任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部总经理、公司董事。

陶智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华先生，男，中国国籍，1981年1月出生，硕士毕业，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曾任职于东软集团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部股权业务负责人、公司独立董事。

黄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滕超先生，男，中国国籍，1984年12月出生，博士毕业，深圳市高层次专业人才。曾在北京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后留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担任副研究员，现任深圳职业技术大学特聘教授。

滕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李音女士，女，中国国籍，1973年4月出生，大专毕业。曾任职于《光明日报》深圳记者站、《深圳青年》杂志社、《中国文化报》华南新闻中心、深圳市发改委《新产经》杂志社、上海利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义乌易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利威供应链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新材料行业协会秘书长。

李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

戒，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